

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网上发行中签率及优先配售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锅股份”、“发行人”或“公司”）和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主承销商”或“浙商证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2018年12月修订）》（以下简称“《实施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上市业务办理指南（2018年12月修订）》等相关规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杭锅转债”或“可转债”）。

本次公开发行的可转债将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2021年12月23日（T-1日）收市后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等无权参与配售申购的证券账户所持20,568,146股以外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原股东实行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公告及深交所网站（www.szse.cn）公布的《实施细则》。

本次可转债发行在发行流程、申购、缴款和投资者弃购处理等环节的重要提示如下：

1、网上投资者申购可转债中签后，应根据《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 2021 年 12 月 28 日（T+2 日）日终有足额的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投资者认购资金不足的，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放弃认购的部分由主承销商包销。

2、当原股东优先认购和网上投资者申购的可转债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发行数量的 70% 时，或当原股东优先认购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可转债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发行数量的 70% 时，发行人及主承销商将协商是否采取中止发行措施，并及时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报告，如果中止发行，公告中止发行原因，择机重启发行。

本次发行认购金额不足 11.10 亿元的部分由主承销商包销，包销基数为 11.10 亿元。主承销商根据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主承销商包销比例原则上不超过本次发行总额的 30%，即 3.33 亿元。当实际包销比例超过本次发行总额的 30% 时，主承销商将启动内部承销风险评估程序，并与发行人协商一致后继续履行发行程序或采取中止发行措施，并及时向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报告。

3、投资者连续 12 个月内累计出现 3 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 6 个月（按 180 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及可交换公司债券申购。

放弃认购情形以投资者为单位进行判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的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累计计算；投资者持有多个证券账户的，其任何一个证券账户发生放弃认购情形的，放弃认购次数累计计算。不合格、注销证券账户所发生过的放弃认购情形也纳入统计次数。

证券公司客户定向资产管理专用账户以及企业年金账户，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账户持有人名称”相同且“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相同的，按不同投资者进行统计。

杭锅股份公开发行 11.10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原股东优先配售和网上申购已于 2021 年 12 月 24 日（T 日）结束。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本次发行申购情况，现将申购结果公告如下：

一、总体情况

杭锅转债本次发行总额 11.10 亿元（11,100,000 张），发行价格 100 元/张，原股东优先配售日及网上发行日期均为 2021 年 12 月 24 日（T 日）。

二、原股东优先配售结果

根据深交所提供的网上优先配售数据，原股东优先配售实际认购数为 8,011,685 张，共计 801,168,500 元，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72.18%。

三、社会公众投资者网上申购结果及发行中签率

本次发行最终确定的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的杭锅转债为 308,831,000 元，即网上发行总量为 3,088,310 张，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27.82%，网上申购中签率为 0.0029768420%。

根据深交所提供的网上申购信息，本次网上有效申购金额为 10,374,450,290,000 元，即网上申购数量为 103,744,502,900 张，配号总数为 10,374,450,290 个，起讫号码为 000,000,000,001-010,374,450,290。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在 2021 年 12 月 27 日（T+1 日）组织摇号抽签仪式，摇号结果将公告于 2021 年 12 月 28 日（T+2 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申购者根据中签号码确认获配可转债的数量，每个中签号只能购买 10 张（1,000 元）杭锅转债。

四、本次发行配售结果汇总

类别	有效申购数量（张）	实际获配数量（张）	中签率 / 配售比例
原股东	8,011,685	8,011,685	100%
网上社会公众投资者	103,744,502,900	3,088,310	0.0029768420%
合计	103,752,514,585	11,099,995	-

注：《发行公告》中规定向原股东优先配售每 1 张为 1 个申购单位，网上申购每 10 张为 1 个申购单位，因此所产生的余额 5 张由主承销商包销。

五、上市时间

本次发行的杭锅转债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六、备查文件

有关本次发行的一般情况，请投资者查阅发行人在《证券时报》上刊登的《发行公告》，投资者亦可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查询募集说明书全文及有关本次发行的相关资料。

七、本次发行的联系方式

发行人：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濮卫锋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大农港路 1216 号

联系电话：0571-85387519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办公地址：杭州市五星路 201 号

联系电话：0571-87003331、87903138

发行人：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27日

（此页无正文，为《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上中签率及优先配售结果公告》的盖章页）

发行人：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7日

（此页无正文，为《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上发行中签率及优先配售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